

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82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88號
承辦人：資料組長 謝老師
電話：4388200，分機613
電子信箱：t10408@cy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原小輔字第11000062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情感教育增能研習0929 (376439897Y_11000062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辦理110年度「情感教育教案宣導與輔導人員增能研習」乙案，請各校派員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桃教學字第11000456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情感教育教案宣導與輔導人員增能研習訊息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時間：110年10月14日（星期四）、10月15日（星期五）共二日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中原國小六樓多媒體教室。
 - (三)停車地點：中原國小平面停車空間有限，車輛請務必停於周邊公私立停車場（附件二），或是皇帝嶺婚宴會館（免費停放，中壢區環中東路776號，步行至本校約十分鐘）。
 - (四)報名時間：110年10月14日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系統報名（中壢區中原國小），研習編號為J00003-210900009、J00003-210900010。
 - (五)聯絡單位：中原國小輔導室謝老師，電話03-4388200，

輔導室 110/10/01 11:15



1100006189

有附件

分機613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專任輔導老師、一般教師，因場地座位有限，限制名額80人。

四、參與研習之教師，於課務自理，不支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研習時數。

五、入校時確實執行實聯制登記，研習過程中除飲食及用水外，應全程配戴口罩，保持社交安全距離，遵守相關防疫規範。

六、附上研習計畫乙份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學輔校安室、本校輔導室

